

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综合评价

刘琼 瞿娟娟

(铜陵学院金融学院, 安徽铜陵 244000)

【摘要】通过引入保费收入、保险密度、保险深度和保险业绩指数四个指标,对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发展水平进行综合评价,其结果是该城市带保险业发展速度较快但发展水平低,保险有效需求不足,保险地位与其经济地位不协调。虽然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发展水平不平衡是由多种原因形成的,但主要可以从经济发展水平不平衡性和区域保险市场供给的主导性方面进行深层次分析,并实施差异化的保险策略,合理配置保险资源,应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在保险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关键词】皖江; 城市带; 保费收入; 保险密度; 保险深度; 保险业绩指数

【中图分类号】F842. 7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3079 (2016) 04-0071-07

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为国家级示范区,其成员包括合肥、芜湖、马鞍山、安庆、滁州、池州、铜陵、宣城8个地级市全境以及六安市的金安区和舒城县。^①此城市带区位优势明显,是长三角向中西部地区产业转移和辐射的最佳区域,具备资源丰富、产业基础好、要素成本低、配套能力强等优势。近年来,该城市带产业承接规模不断扩大,成效显著,已成为安徽省最为富庶的地区。保险业作为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承接产业转移过程中能发挥风险分摊和保障服务作用,对于产业转移顺利完成非常重要。深入研究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对示范区顺利实现产业承接以及提升安徽省保险服务业水平具有现实意义。

保费收入、保险密度以及保险深度这三项指标是评价一个地区保险业发展水平的国际通用指标,但仅仅用这三项指标来分析区域保险业发展水平存在着一定的缺陷。祝向军首次引入保险业绩指数 (Insurance Performance Index) 这个指标来衡量我国各省市区域保险地位和经济地位的关系,提出了均衡地区保险业发展的建议。仁‘二蒋才芳在对我国各省市保险发展业绩进行分析和评价后,进行聚类分析,结果显示我国各省市保险业绩指数存在下降趋势,部分省市保险地位发展速度逐渐落后于其经济地位的发展速度。胡宏兵引入保险业绩指数分析我国保险业务水平不平衡的特征。从现有研究来看,大部分学者仍将视角放在对东、中、西部地区保险发展或某一省市保险业发展的研究上,而对具体城市群保险业的研究比较少。本文拟引入保费收入、保险密度、保险深度和保险业绩指数四个指标,以期对皖江城市带保险业的发展水平做出更深入、更客观的评价,为提升皖江城市带保险业的发展水平提供借鉴。

一、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综合评价指标分析

(一) 保费收入

保费收入是某地区保险公司因接受投保人风险转嫁、为投保人提供保险保障而向投保人收取的费用总和,保费收入指标反映了某地区保险业的总量水平、保险市场发展程度和规模。一个地区保费收入越高,说明该地区保险业总量水平和市场发展程度高,保险市场规模大,同时保险公司承担的保险责任也大。2006-2015年,皖江城市带各市保费收入以及保费收入变动趋势如表1、图1所示。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合肥	28.68	32.81	47.40	53.64	56.50	65.47	86.13	98.57	116.43	154.05
芜湖	9.63	10.71	15.42	20.65	18.78	22.51	27.50	30.00	36.53	44.41
马鞍山	8.21	8.75	12.63	13.98	15.30	16.43	21.90	23.60	27.48	28.00
铜陵	4.87	5.02	7.24	8.14	9.02	8.25	8.84	9.99	11.74	14.20
安庆	13.18	16.84	22.51	30.79	35.64	38.40	41.06	40.63	48.48	57.02
池州	3.54	4.71	7.36	9.38	9.92	10.06	9.98	11.40	12.55	24.30
滁州	9.36	11.01	15.11	18.10	20.91	22.27	22.61	23.52	28.43	37.42
宣城	7.48	8.56	11.25	13.47	15.12	16.39	17.31	18.14	22.74	28.92
六安	11.09	15.19	23.63	27.56	31.47	30.44	31.46	33.61	38.32	57.40
巢湖	8.27	10.68	15.33	20.38	22.42	21.42	—	—	—	—
皖江城市带	104.31	124.28	177.88	216.09	235.08	251.64	266.79	289.46	342.7	445.72
安徽省	164.66	202.10	296.56	357.08	400.45	432.29	453.61	483.01	572.30	698.90

1. 整体发展情况

从绝对数字来看，皖江城市带保费收入近十年来一直在增长，2006 年保费收入是 104.31 亿元，2015 年为 445.72 亿元，增长了 341.41 亿元，但总的增长率低于全省；安徽省在此期间增长了 534.24 亿元。分阶段看，2012—2015 年皖江城市带的增长率则高于全省的增长率，2015 年皖江城市带保费收入增长率高出安徽省增长率 7.94%。总之，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与全省保险业发展基本同步，且保费收入占全省总保费收入的比例一直在 60% 左右。

2. 各市发展情况

2006—2015 年，皖江城市带保险规模最大的城市是合肥市，2006—2007 年保险规模最小的城市是池州市，2007—2015 年保险规模最小的是铜陵市。2006 年合肥市保费收入 28.68 亿元，占皖江城市带总保费收入的 27.49%，是池州市保费收入（3.54 亿元）的 8.10 倍；2015 年，合肥市保费收入 154.05 亿元，占皖江城市带保费收入的 34.56%，是铜陵市保费收入（14.20 亿元）的 10.85 倍。从图 1 可以看出，2006—2015 十年间合肥市保费收入在皖江城市带中一直遥遥领先，且从 2011 年起与其他城市差距进一步拉大；铜陵和池州两市保险规模小，保费增长缓慢；安庆、六安、芜湖、滁州、马鞍山、宣城六市保险规模在皖江城市带中位于中等规模，其中安庆、六安两市在 2009 年之后保险规模增长较快，其他各市保险规模都有所扩大，但增长速度比较缓慢，各市保费收入差距有缩小的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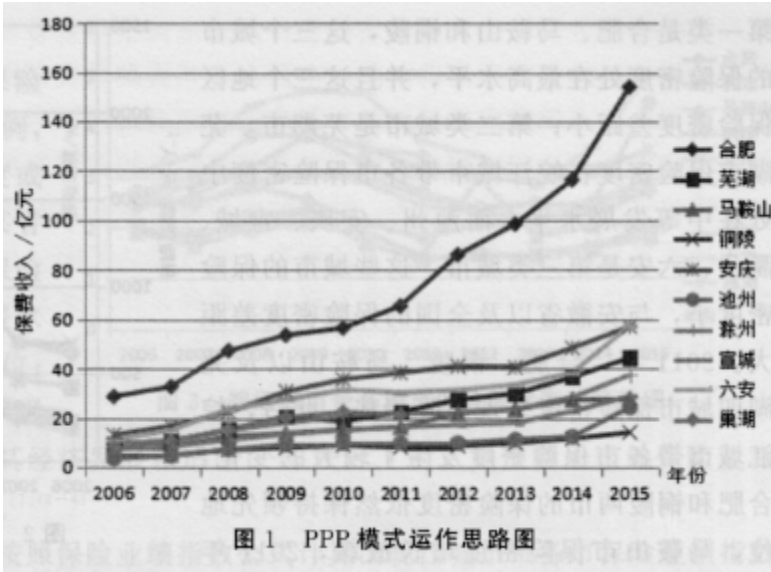


图 1 PPP 模式运作思路图

（二）保险密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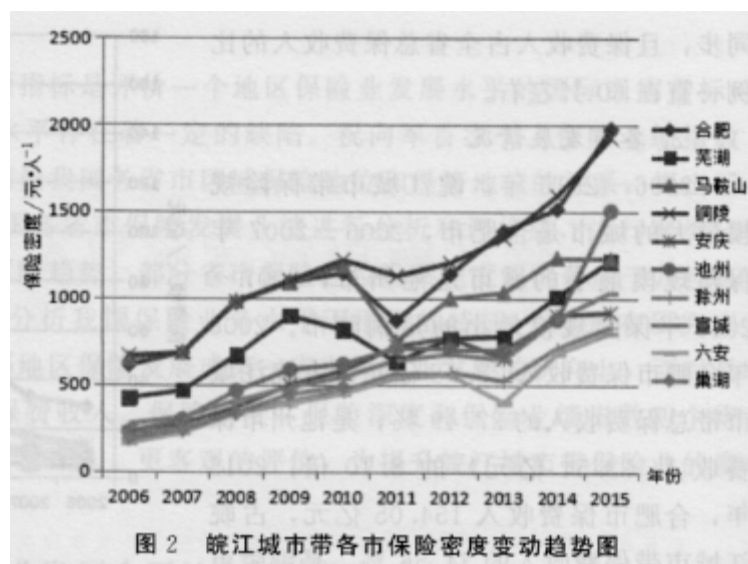
保险密度是保费收入与人口数量的比值，即人均保费。该指标反映了某地区保险普及程度和保险需求状况。2006—2015 年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密度以及保险密度变动趋势如表 2、图 2 所示。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合肥	610.39	685.01	973.98	1091.65	1142.32	870.44	1137.43	1385.43	1512.82	1977.54
芜湖	420.32	464.69	669.24	897.61	818.30	631.27	768.46	780.18	1010.06	1215.38
马鞍山	648.50	687	985.66	1087.36	1184.99	750.73	997.86	1033.15	1233.04	1225.38
铜陵	667.36	682.42	979.16	1100.55	1218.96	1127.97	1203.91	1345.73	1590.82	1924.12
安庆	216.87	275.58	366.74	499.91	579.00	723.77	771.77	653.61	901.75	916.57
池州	225.04	298.03	463.39	586.45	618.27	711.69	703.23	704.21	877.46	1503.71
滁州	212.75	247.91	337.67	401.85	463.75	566.59	573.03	523.26	713.33	833.22
宣城	272.76	310.90	406.30	484.80	543.13	643.57	677.24	647.50	883.42	1033.23
六安	161.54	218.35	336.96	390.45	446.46	540.01	556.65	397.90	681.87	799.78
巢湖	182.74	234.81	335.51	444.34	486.83	553.01	—	—	—	—
安徽省	249.73	302.74	483.36	525.54	586.62	724.34	757.53	697.13	940.83	1005.74
全国	431.30	532.40	736.70	834.40	1083.40	1064.40	1143.80	1265.70	1479.00	1766.49

从总体上看，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密度在趋势上有所增长，2006 年皖江城市带保险密度超过全省保险密度平均水平的有 5 个城市，分别是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以及宣城，其中合肥、马鞍山以及铜陵 3 市的保险密度超过了全国平均水平。2015 年，皖江城市带保险密度超过全省平均水平的有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池州以及宣城 6 个城市，但保险密度超过了全国平均水平的只有合肥和铜陵两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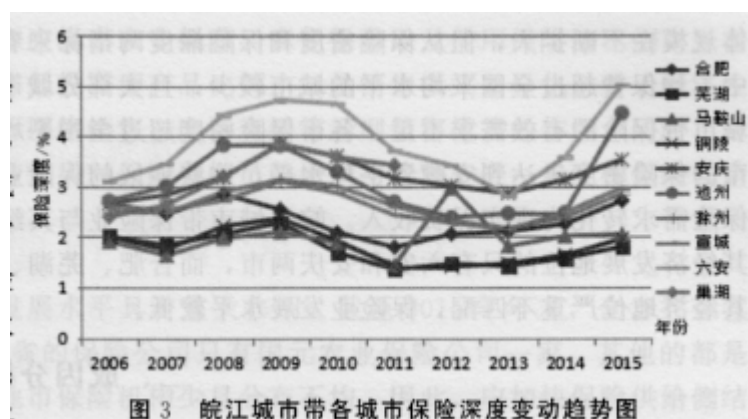
从保险密度变动趋势来看，2006—2011 年，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密度按发展水平可以分成三类：

第一类是合肥、马鞍山和铜陵，这三个城市的保险密度处在最高水平，并且这三个地区保险密度差距小；第二类城市是芜湖市，芜湖市保险密度在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密度中处在中等发展水平；而池州、安庆、宣城、滁州、六安是第三类城市，这些城市的保险密度小，与安徽省以及全国的保险密度差距大。2011 年，合肥、铜陵、马鞍山以及芜湖四城市保险密度呈现下降趋势。此后，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密度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合肥和铜陵两市的保险密度依然保持领先地位，马鞍山市保险密度增长放缓，2011 年后其保险密度与合肥市和铜陵市的差距拉大，芜湖市与池州、安庆等市的差距进一步缩小。



(三) 保险深度

保险深度，是保费收入与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值。该指标反映了某地区保险业在地区经济发展中的重要性，反映的是保险业的相对发展水平。2006-2015 年，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深度及其变动情况如表 3、图 3 所示。



从历年保险深度数据可以看出，2006 年，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深度超过全省保险深度平均水平的只有池州和六安两市，其中只有六安市的保险深度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15 年，皖江城市带只有安庆、池州和六安三市保险深度超过了全省平均水平，其中池州、六安两市的保险深度还高于全国保险深度，而合肥市保险深度比全省保险深度少 0.46%，比全国保险深度少 0.87%。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合肥	2.67	2.46	2.85	2.55	2.09	1.80	2.06	2.11	2.26	2.72
芜湖	2.01	1.84	2.06	2.29	1.69	1.36	1.47	1.43	1.58	1.81
马鞍山	1.91	1.64	1.98	2.10	1.89	1.44	2.97	1.82	2.02	2.05
铜陵	2.00	1.75	2.22	2.37	1.93	1.42	1.42	1.47	1.64	1.97
安庆	2.67	2.84	3.19	3.84	3.61	3.16	3.02	2.87	3.14	3.53
池州	2.72	3.01	3.83	3.82	3.30	2.70	2.39	2.47	2.49	4.46
滁州	2.51	2.48	2.90	3.14	3.01	2.62	2.33	2.17	2.39	2.87
宣城	2.60	2.54	2.73	3.11	2.88	2.44	2.29	2.15	2.49	2.98
六安	3.11	3.45	4.43	4.72	4.65	3.71	3.43	2.82	3.59	5.02
巢湖	2.40	2.64	3.20	3.85	3.59	3.43	—	—	—	—
安徽省	2.68	2.75	3.34	3.55	3.13	2.86	2.64	2.54	2.74	3.18
全国	2.80	2.85	3.25	3.32	3.65	3.04	2.98	3.03	3.18	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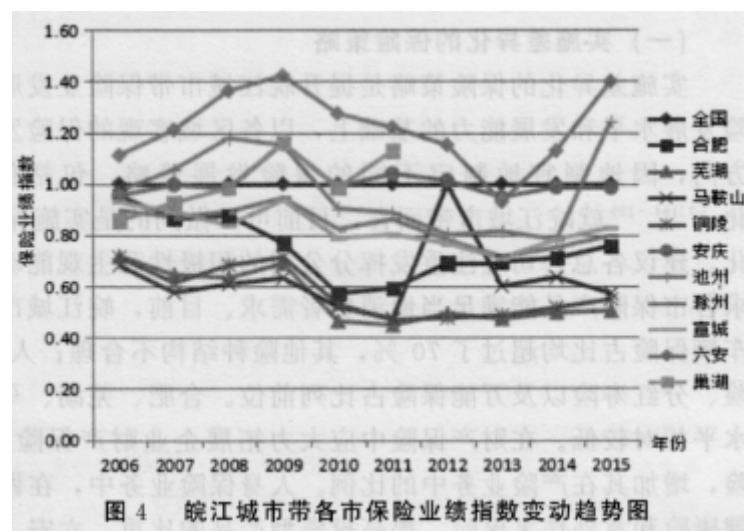
从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深度变动趋势图可以看出，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深度并没有随着经济增长而上升，2006-2008 年，保险深度整体呈上升趋势，六安和池州两市最高，2009-2013 年，保险深度呈下降趋势，2013 年后各市保险深度又呈现上升趋势，其中增长最快的是六安和池州两市，2015 年六安市的保险深度达到 5.02%，分别高出全省和全国保险深度 1.84%、1.43%，池州市 2015 年保险深度达到 4.46%，与六安市的差距进一步缩小。

（四）保险业绩指数

保险业绩指数，是一年内某地区的保险深度指标与整个区域的保险深度指标的比例，即某地区的保险深度 / 整个区域的保险深度或省市的保险地位 / 省市的经济地位。如果某省市保险业绩指数（IPI）>1，说明该省市保险业相对发展水平高于全国保险业相对发展水平，且该省市的保险地位高于其经济地位；当 IPI=1 时，则说明其保险业相对发展水平与全国保险业相对发展水平同步，并且与其经济发展相适应；当 IPI<1 时，则反映出该地保险业相对发展水平低于全国保险业相对发展水平。

根据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深度数据，按照保险业绩指数公式计算出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绩指数如表 4 所示。2006 年只有六安市的保险业绩指数大于 1，占皖江城市带的 10%，在 2006-2015 年，六安市有 9 年的保险业绩大于 1，2009 年达到 1.42；保险业绩指数最低的是芜湖市，近十年间没有一年保险业绩指数大于 1，且近三年均不超过 0.5。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绩指数变动趋势如图 4 所示。

年份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全国	1	1	1	1	1	1	1	1	1	1
合肥	0.95	0.86	0.88	0.77	0.57	0.59	0.69	0.70	0.71	0.76
芜湖	0.72	0.65	0.63	0.69	0.46	0.45	0.49	0.47	0.50	0.50
马鞍山	0.68	0.58	0.61	0.63	0.52	0.47	1.00	0.60	0.64	0.57
铜陵	0.71	0.61	0.68	0.71	0.53	0.47	0.48	0.49	0.52	0.55
安庆	0.95	1.00	0.98	1.16	0.99	1.04	1.01	0.95	0.99	0.98
池州	0.97	1.06	1.18	1.15	0.90	0.89	0.80	0.82	0.78	1.24
滁州	0.90	0.87	0.89	0.95	0.82	0.86	0.78	0.72	0.75	0.80
宣城	0.93	0.89	0.84	0.94	0.79	0.80	0.77	0.71	0.78	0.83
六安	1.11	1.21	1.36	1.42	1.27	1.22	1.15	0.93	1.13	1.40
巢湖	0.86	0.93	0.98	1.16	0.98	1.13	—	—	—	—



以 2006- 2015 年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绩指数均值为聚类变量，采用分层聚类分析法，对皖江城市带保险业绩指数（'PT）进行聚类研究，按不同的发展水平对这些城市进行分组区分，将发展水平相似的城市划分在同一类中：'PT 均值>1 的为第一类地区，包括安庆和六安两市； $0.8 \leq P' < 1$ 的为第二类地区，包括滁州、宣城、巢湖及池州四市；第三类地区 $0.5(TPI < 0.8$ ，包括合肥、芜湖、马鞍山以及铜陵四市。

（五）有关结论

通过上述统计分析可知，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速度较快但发展水平低。从各市保费收入数据可以看出，皖江城市带保险业整体规模在不断扩大，但从保险密度和保险深度两指标来看，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实则较低，其中人均保费超过全国平均水平的城市较少，且大部分城市的人均保费都未超过安徽省平均水平。皖江城市带保险的有效需求不足，各市保险密度超过全国平均水平的城市不及 1/3，六安、滁州、安庆三市的保险密度未达到安徽省平均水平，这些地区的保险业发展潜力仍需大力挖掘，以进一步促进当地保险需求转化为现实保费收入。皖江城市带保险业与其经济地位不匹配，皖江城市带中保险地位高于其经济发展地位的只有六安和安庆两市，而合肥、芜湖、马鞍山、铜陵四市经济较发达，但保险业与其经济地位严重不匹配，保险业发展水平较低。

二、成因分析

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发展水平不平衡是由多种原因形成的，可从各市经济发展水平、保险供给等方面进行深层次分析。

经济发展水平不平衡性

众多研究已表明，经济增长可以促进保险市场发展，也是影响保险需求的主要因素。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业发展水平不平衡主要由经济发展水平不平衡导致的。首先，由于各市经济发展水平逐步提升，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保险需求扩大，导致了皖江城市带保险业整体发展较快；其次，合肥市、芜湖市、马鞍山市和铜陵市经济发展水平在皖江城市带中居前四位，但其保险业发展滞后于经济发展，即保险业相对于经济的贡献率较低，导致保险业绩指数小于 1，说明这些地区的保险业潜力仍可挖掘；最后，六安市和安庆市经济发展水平较低，人均 GDP 在皖江城市带各市中垫底，但近年来其保费收入增长居皖江城市带前列，保险业发展已和本市经济发展水平相当，其保险业绩指数大于 1，说明其保险业发展水平高于经济发展水平。

区域保险市场供给的主导性

保险需求决定保险供给，保险供给总是追随保险需求。但我国保险市场总体上是一种供给主导型市场，区域保险市场亦如此，而且是总公司供给主导型市场。皖江城市带保险经营主体除了国元农业保险公司是区域性保险公司，其他的都是分公司经营，分公司作为区域保险经营

主体，没有独立的保险产品开发权与定价权，也没有销售模式与销售产品的选择权，因而不能根据各区域的保险市场需求来从事保险活动，造成区域保险有效供给及有效需求的双重不足，这是区域保险总供给与总需求矛盾的深层次原因。

三、提升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的建议

保险是现代经济的重要产业和风险管理的的基本手段，是现代金融体系和社会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皖江城市带各市应抓住机遇，主动作为，进一步提升保险业服务其经济社会发展的水平。

（一）实施差异化的保险策略

实施差异化的保险策略是提升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的关键。差异化的保险策略是在区域保险发展水平和发展能力的基础上，以各区域客观的保险发展环境所决定的有差别的保险需求为依据和方向，因地制宜地制定不同的保险发展策略，包括保险监管、经营行为以及保险政策的差异化。就皖江城市带而言，目前可以做到的是实施保险经营行为差异化。一是实施保险产品差异化。建议各总公司应注重发挥分公司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进一步扩大保险经营主体的自主权，力求各市保险产品能满足当地消费者需求。目前，皖江城市带各市保险产品结构趋同，财产保险中机动车辆保险占比均超过了 70%，其他险种结构不合理；人身保险业务中人寿保险占比高，其中普通寿险、分红寿险以及万能保险占比列前位。合肥、芜湖、马鞍山及铜陵市经济发展水平高但保险业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在财产保险中应大力拓展企业财产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科技保险，增加其在产险业务中的比例。人身保险业务中，在做好传统保障型产品销售的同时，应注重拓展健康险和意外伤害保险，提高投资型产品的比重。六安、安庆、宣城、滁州以及池州市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第一产业占比较高，在财产保险业务中应提高农业保险、责任保险以及信用保险的比例，且在人身保险业务中重点拓展保障型产品，相应降低投资型产品比例。二是销售模式差异化。对于经济发展水平高、居民保险意识强的地区应积极发挥网络销售、电话直销等新型销售模式的作用。同时，对于经济发展较落后地区特别是广大农村地区应加大对保险营销员的培训与管理，进一步发挥保险营销员和兼业保险代理人的作用。

合理配置保险资源

合理配置保险资源对于提升各市保险业发展水平具有重大作用。截至 2014 年年末，全省共有省级及以上保险机构 53 家，其中总部设在安徽省的保险公司只有国元农业保险公司一家，其他的都是分公司，并且绝大多数聚集于合肥市，其他地市保险机构少且分布不均。因此，应加快保险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是建议地方政府支持设立更多的区域性保险机构，提高其经营的主动性。只有这样才能打破目前保险市场供给由总公司主导的局面，增强区域性保险公司的创新能力；二是将现有的保险资源向保险发展水平低的地市倾斜，提升当地保险公司的竞争力，同时支持发展保险代理公司、经纪公司、公估公司等保险中介机构，进一步完善其保险市场。

地方政府要大力支持保险业的发展

保险具有“社会稳定器”的功能，但商业保险公司毕竟是以盈利为目的，要提升各市保险业发展水平仅靠其自觉行为难以达到目的，必须得到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过程中会面临多种风险，积极发挥保险的风险分摊和保障服务作用，为其顺利承接产业转移具有战略性意义。因此，地方政府有理由也有必要支持当地保险业发展，使保险真正成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成为实现地方政府行为目标的重要保障力量。具体来说就是要加强地方政府与当地保险发展之间的直接联系，要在制度创新、政策和管理创新等方面做文章，以促进当地保险业创新发展，进而推动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的提升。

总之，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速度较快但发展水平低，保险有效需求不足，保险业与其经济地位不匹配，只有实施差异化的保险策略、合理配置保险资源以及充分调动地方政府的积极性才能真正提升皖江城市带保险业发展水平。

参考文献:

- [1] 祝向军. 我国省级区域保险业发展评价: 基于保险业绩指数的分析 [J]. 上海保险, 2007: 42 — 44, 31.
- [2] 蒋才芳. 基于保险业绩指数的区域保险差异探析 [J]. 湖南大学学报 (社会科学版), 2009 (4): 45 — 49.
- [3] 胡宏兵. 中国保险业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研究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4: 164 — 169.
- [4] 孙秀清. 中国区域保险发展研究 [M]. 大连: 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 2007: 109 — 110.